

新乡市牧野区医疗保障局2022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一) 主动公开方面。为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印发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的通知》(国办公开办函〔2021〕30号),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和省、市、区关于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要求,我局本着服务群众的思想,全面、真实、主动地向社会公开了医疗保障政策文件、并积极做好欺诈骗保和医保基金监管有关法律法规政策的宣传。2022年我局印制《新乡市城乡居民门诊慢性病申报及使用流程》海报300份,联合镇、办和乡卫生院,张贴在我区涉农村庄大队部、文体广场、理事会、村卫生室等显眼处。印制《新乡市城乡居民门诊慢性病申报及使用流程》宣传页1000份,张贴到每一户监测对象、脱贫人员家中。制作医保政策宣传展板展于单位大院内。持续开展欺诈骗保和医保基金监管有关法律法规政策的宣传,在单位胡同口及二中十字加油站门口举办两次宣传活动。累计发放宣传手册和宣传品近1000份,全面提升辖区群众医保政策知晓率。

(二) 依申请公开方面。2022年,区医保局未收到任何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提出的公开政府信息申请,不涉及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行政复议、行政诉讼。

(三) 政府信息管理方面。完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机制。一是巩固组织领导。我局将政务公开工作与日常工作相结合,构建信息联络员工作机制,形成“主要领导亲自过问、分管领导具体负责、办公室牵头抓总、各科室各中心协同配合”的工作格局。二是健全医保窗口业务工作的经办信息发布流程。结合实际工作需要,对各科室开展业务培训。做到各项业务经办公开相应的办理程序及咨询电话。

(四) 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方面。政府信息公开平台目前主要利用张贴宣传栏,制作宣传板等方式。网络信息公开平台正在筹备建设中。

(五) 监督保障方面。建立信息公开制度,完善信息审核机制,所发信息由单位主要领导审核把关。确保信息监管成效。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度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保留4位小数)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 存在的主要问题

- 1、主动公开的积极性有待提高。
- 2、重点领域信息公开的发布内容还需加强。

(二) 改进措施

- 1、要主动谋划，设置医保专项室外宣传栏，提高对外公开信息的主动性和及时性。
- 2、把群众最关心的内容作为政府信息公开的重点，加强重点领域公开，主动策划信息公开专题，与工作宣传“同频共振”，形成全方位、高频度、多层次、广覆盖的宣传声势。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2022年，我单位不存在收取信息处理费情况。